

**筹募“中华楼”基金(回条)**

敬致：吉隆坡中華獨立中學董事部

本人/公司/社团/会馆 全力支持贵校筹募中华楼基金。兹决定捐献 RM \_\_\_\_\_, 并附上现款/支票 (列号 \_\_\_\_\_)。

敬请查收, 顺请惠下收据为荷。

献捐者芳名 (个人/公司/机构/会馆)	(中)	
	(英)	
地址		
电话		传真:
电邮地址		
签名 (若公司/机构/会馆请盖章)	日期:	
征求人(如有)		联络电话:

**奖励办法**

1.  献捐 50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讲堂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2.  献捐 30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资源中心或资讯中心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3.  献捐 20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一层楼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4.  献捐 10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其中一间行政办公室、教师办公室、会计室、校史馆或学校企业社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5.  献捐 5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其中一间视听中心、人文科技创新中心、教师电脑室、董事办公室、会议室、展览厅或保健室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6.  献捐 3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校友联络室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7.  献捐 2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中华楼内的其中一间发表厅、安亲班教室或小讲堂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8.  献捐 10 万令吉或以上者, 校内的其中一间课室以捐献者芳名命名, 并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9.  献捐 1 万令吉至 10 万令吉以下者, 刻其芳名于底层广场征信录石碑上永志纪念。

- 注:
1. 若有任何询问可联络 饶小姐 或 黄小姐, Tel No.: 03-62580903.
  2. 中华楼内各楼层及办公室等之命名, 将依据捐献日期先后为准, 若已完成命名, 本校将另作安排。
  3. 支票抬头请志明  
"CHONG HWA INDEPENDENT HIGH SCHOOL (TABUNG PEMBINAAN SEKOLAH)"